#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4年2月19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为子公 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》: 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 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增加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; 于 2024 年 7 月 8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 司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。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 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 额度的公告》《关于公司增加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《关 干调整公司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等有关公告。

#### 一、对外担保的进展情况

近日,公司作为保证人与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"渝农商") 签订了《保证合同》,为甘肃燧弘智创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燧弘智创")向渝 农商开展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,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3,190.80 万元。

燧弘智创由上海燧弘华创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燧弘华创")全资控股, 公司持有燧弘华创 60%股权,上海沪弘智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(以 下简称"沪弘智创") 持有燧弘华创 40%股权,沪弘智创就上述担保事项提供等 比例反担保。

# 二、保证合同主要内容

- 1、债权人: 渝农商;
- 2、保证金额: 人民币 13,190.80 万元;

- 3、保证方式:连带责任保证:
- 4、保证范围: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全部租金/租前息、租赁押金、留购价款及其他应付款项;债权人为维护及实现债权而发生的支出和费用(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仲裁费、公证费、公告费、保全费、强制执行费、评估费、拍卖费、鉴定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及主合同项下租赁物取回时的运输、拍卖、评估等一切合理费用)。
  - 5、保证期间: 主合同项下承租人最后一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。

## 三、累计对外担保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,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49,339.19万元,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17.35%,均系公司为合并范 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。公司不存在逾期及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事项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与渝农商签署的《保证合同》;
- 2、沪弘智创《反担保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年7月17日